

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开展 2021 年物联网示范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企业：

根据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物联网示范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》（便函〔2021〕3128 号）要求，为做好 2021 年物联网示范项目征集工作，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申报单位登录网站 www.iotproj.cesi.cn，按通知要求填报所需信息，要求填报资料与纸质申报材料一致，并将纸质申报材料及电子版光盘提交给各县（区）工信主管部门。

二、请各县（区）工信主管部门于 12 月 15 日前将项目汇总表（文件附件 2）、申报材料（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三份、电子版光盘两份）送至我局（技术改造与创新科）。

附件：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1 年物联网示范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

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1 年 11 月 29 日

（联系人：陈腾飞； 电话：2808821）
